

破解‘因药就医’难题 医保电子处方流转进展几何

日前,湖南省湘潭市、黑龙江省孙吴县等地开出首张医保电子处方;甘肃、安徽、陕西等地启动了医保电子处方中心建设。

推动电子处方流转“谁受益”?如何让群众在“家门口”买药更便利?记者深入多地采访。

在药店也能用医保买处方药,多地加速推动电子处方流转

因身上起疙瘩痒痒难耐,安徽铜陵市民姜云日前到铜陵市第二人民医院就诊,医生开了一张用地奈德乳膏治疗的处方。但医院药房暂时无药,医生建议拿着电子处方到医保定点零售药店取药。

“太方便了。如果没有这个新政策,我还得再换一家医院重新挂号开药。”在家门口的零售药店,姜云出示医保电子凭证后,药店员工在电脑系统调取电子处方,经过药师核对,姜云买到了地奈德乳膏,同时完成了医保即时结算。

专家介绍,电子处方流转是通过系统连接医院,将院内处方以电子化的形式同步流转至医保定点零售药房,参保人可通过电子处方信息购买相关药品。

记者了解到,2023年3月29日,湖南省第一张医保电子处方在郴州市“双通道”定点药店实现医保流转结算;黑龙江省目前实现电子处方流转的医院237家、药店4949家;云南有255家定点医疗机构和662家“双通道”药店实现医保电子处方流转上线服务……

国家医保局数据显示,截至7月18日,已有26个省份依托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,完成省级统一的医保电子处方中心上线应用,可实现全国跨省的电子处方流转互认及医保线上结算,接入定点医疗机构1.02万家、定点零售药店6.63万家,方便参保人买药。

“通过处方流转可以简化参保患者看病购药报销流程,优化医疗服务体系和药品流通体系。”安徽省医保局医药服务处副处长李妮说,建设医保电子处方中心,开展医保基金智能监管,能提高监管体系管理效率和信息可追溯程度,守好参保群众“救命钱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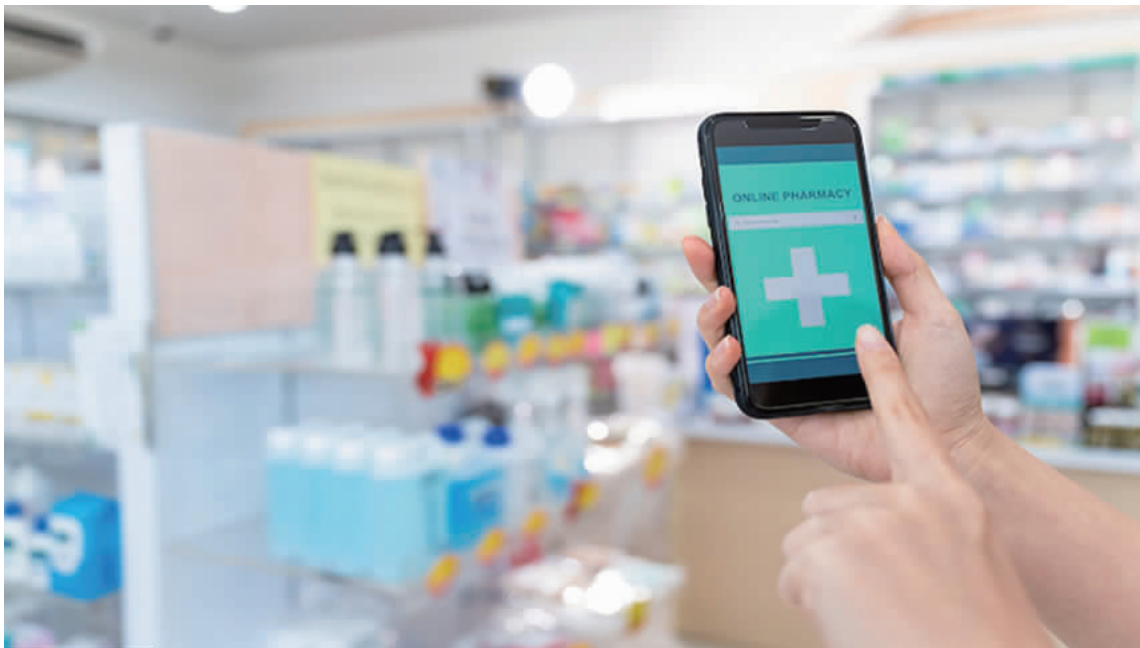
电子处方顺畅流转仍存问题

7月5日,患有支气管炎的参保患者李伯华来到云南省曲靖市马龙区人民医院,开具布地格福吸入气雾剂的电子处方后,顺利通过处方流转在附近定点零售药店买到药。

“信息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腿。”随着进一步推进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,多地积极建设医保电子处方中心,为电子处方顺畅流转提供“加速度”,帮助参保人尤其是慢性病患者在“家门口”买上常用药。

记者多地走访也发现,在为更多参保人带来便利的同时,当前医保电子处方流转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。

首先,部分医院存在电子处方流转难的情况。一方面,一些地区推进医保电子处方相关信息化建设进展缓慢;另一方面,因处方管理的相关要求,一些定点医疗机构只有在院内药品“无库存”的情况下,处方才有可能流出外配,客观上存在处方“流出难”的问题。



此外,一些地区医生和药师相关人员培训不够,对电子处方流转结算相关流程不熟悉,难以满足患者的用药需求。

记者还注意到,有的地区医保定点零售药店的药师数量设置不够、专业程度不高,难以满足电子处方审核的要求,导致有的连锁药店多家门店共用同一个药师,难以满足患者审方需求。

当前,医保电子处方流转仍待“扩围”,多数试点地区医保电子处方流转还停留在单向流转——即由定点医疗机构流向定点零售药店,区域内的多向流转、跨区域流转仍处探索阶段。

让参保人便利买药需多方发力

国家医保局明确,2023年12月31日前,各省份要依托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电子处方中心,建立健全全省统一、高效运转、标准规范的处方流转机制,实现省域内“双通道”处方流转电子化。加快医保电子处方流转,让参保人买药更加便利,仍需多方发力。

黑龙江省医保局医药服务管理处处长岳海为介绍,在推进医保电子处方流转过程中,信息化接口改造任务量大、涉及医疗机构与药店较多,解决这些难点和痛点,需要在实践中逐步摸索。

“要不断完善电子处方系统,调整优化电子处方流转服务流程。”云南省医保局医药服务管理处副处长李瑞佳说。

受访专家建议,要加快推动医保电子处方中心落地应用,应将更多符合条件的定点医药机构接入医保电子处方中心。

此外,应探索拓宽医保电子处方流转应用场景,打通参保人员、互联网医院与定点零售药店的线上通道,推动实现医院开具电子处方、参保人员在线购药、药师在线审方、药店实时配药、医保在线结算的全流程服务,为患者提供“线上购药云服务”。

针对相关人员培训不够问题,湖南省长沙县医保局局长唐锋认为,应高度重视医疗服务人员的培训,帮助医疗机构和药店尽快掌握电子处方系统的操作方法,并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和问题解决服务。

业内人士认为,随着电子处方流转带来的医疗服务模式转变,需要加强对电子处方系统的信息安全和监管,注意保护患者的个人隐私。

来源 新华每日电讯

可通过电子处方信息就近购买相关药品。这样不仅可以简化参保患者看病购药报销流程,优化医疗服务体系和药品流通体系,是破解“因药就医”的重要抓手,而且依托医保电子处方中心,可以开展医保基金智能监管,能够提高监管体系管理效率和信息可追溯程度,守好参保群众的“救命钱”。

值得关注的是,在流转提速、为更多参保人带来便利的同时,当前医保电子处方流转仍然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。比如,一些定点医疗机构只有在院内药品“无库存”的情况下,处方才有可能流出外配,客观上存在处方“流出难”的问题。一些地区医生和药师相关人员培训不够,对电子处方流转结算相关流程不熟悉,难以满足患者的用药需求。

此外,当前医保电子处方流转范围还存在局限性,多数试点地区医保电子处方流转还停留在单向流转,即由定点医疗机构流向定点零售药店,区域内的多向流转、跨区域流转仍处于探索阶段。

信息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腿。为破解“因药就医”问题,国家医保局明确,2023年12月31日前,各省份要依托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电子处方中心,建立健全全省统一、高效运转、标准规范的处方流转机制,实现省域内“双通道”处方流转电子化。

电子处方流转既需要提速,还需要扩围。除了要对症下药,有效解决实践中存在的难点、痛点问题,不断完善电子处方系统,调整优化电子处方流转服务流程外,更要按要求加快推动医保电子处方中心落地应用,将更多符合条件的定点医药机构接入医保电子处方中心,实现省域内“双通道”处方流转电子化。同时,应探索拓宽医保电子处方流转应用场景,打通参保人员、互联网医院与定点零售药店的线上通道,推动实现医院开具电子处方、参保人员在线购药、药师在线审方、药店实时配药、医保在线结算的全流程服务,为患者提供线上购药“云服务”。

随着电子处方流转带来的医疗服务模式转变,还要加强对电子处方系统的信息安全和监管,注意保护患者的个人隐私,争取最大“公约数”。

据《中国消费者报》



/链接/

电子处方流转“提速”还需“扩围”

电子处方流转是通过系统连接医院,将院内处方以电子化形式同步流转至医保定点零售药房,参保人